

附件2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林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

(二)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 配合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配合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配合建立完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配合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四)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

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和推进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配合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配合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市局编制城市发展战略规划和论证，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参与区域空间规划编制，指导和参与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编制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配合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配合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配合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城乡规划政策实施。

（七）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分配和执行上级下达的土地、矿产等资源年度利用计划。

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报（审）批及批后监管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和区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初审及上报工作。组织负责实施土地、林地、湿地、矿产资源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选址、规划条件确定，以及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湿地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配合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九）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并拟定本地配套耕地保护政策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林业（林草）和湿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林草）和湿地生态保护修复，组织绿化造林工作。组织实施林业（林草）、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组织实施公益林的培育、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

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依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推进林业改革等工作。

（十一）负责森林、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林业采伐限额，参与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配合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配合监督管理林业生物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参与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區等各类自然保护规划的编制与上报审批。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开展护林巡护、火源管理等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和地质工作。配合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配合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压覆矿产资源报批。协助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配合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配合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而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配合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组织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

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三）配合对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林业、矿产资源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领域无证勘查、无证开采、以探代采、越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

（十四）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提供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五）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

（十六）按规定履行领导班子建设、机构编制、组织人事、队伍建设和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

（十七）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常州市自然资源局武进分局根据市局授权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推进“多规合一”，为保护和合

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

（一）办公室

（二）财务审计科

（三）政策法规监督科

（四）行政服务科

（五）国土空间规划科（村镇规划科）

（六）自然资源保护与修复科（用途管制科）

（七）自然资源利用管理科

（八）市政规划管理科

（九）建设工程管理科

（十）林业和矿产管理科(湿地管理科)

（十一）自然资源调查登记科（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

（十二）组织人事科

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国土资源监察支队武进监察大队、常州市武进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常州市武进征地服务中心、常州市武进规划管理服务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林业工作站（增挂“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牌子）以及下属三个乡镇自然资源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高新区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经济开发区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雪堰中心所。

（注：如无下属单位，应写明“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本级、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镇级、常州市武进区林业工作站、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三、2020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注重引领，科学绘制空间规划蓝图

1、完善编制体系，全面谋划国土空间分区规划。按照长三角一体化建设、上海大都市区、苏锡常、锡常泰都市圈空间协同发展以及我区高质量发展诉求，遵循国家、省、市《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等相关政策文件部署精神，市-区-镇联动，系统谋划“全空间、全方位、全要素”武进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的规划编制体系，高质量编制新时代资源环境约束下的国土空间规划，按照“底线思

维，保护优先”、“多规合一，协调落实”、“统筹推进，分类管控”原则，统筹划定落实“三区三线”，实现全区一张蓝图干到底的发展愿景，促进我区资源优化配置，在全市层面率先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高品质国土空间格局，将我区打造成为“长三角一体化”进程中首屈一指、独具魅力的生态宜居美丽城区，全面提升我区高质量生产、高品质生活、高水准治理水平。

2、提升城乡品质，统筹开展各类专项规划编制。按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1+4+N”的总体要求，围绕构筑山水林田城湖草生命共同体的总体要求，加快推进配套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的《常州市武进区现行空间规划实施评估》、《常州市武进区城乡人口发展与用地配置研究》、《常州市武进区国土空间控制线统筹划定与优化研究》、《常州市武进区乡村地区空间发展策略研究》、《常州市武进区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研究》等5大专题研究，高水平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补划、储备区划定与核实整改补划》、《武进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国土综合整治规划》等相关专项规划；加强重点区域教育、生态、商业等设施规划布局；支持春秋淹城融入国家大运河文化带建设，规划打造国家级文化遗址公园；深化城市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规划研究，持续追踪完善苏锡常城市快线、城市快速路外环等专题研究；按照“窄马路，密路网”要求，进一步优化武进骨架路网络格局，落实片区路网布局方案，提出城区尤其中心城区支路网优化设想，完善城市道路微循环体系，构建级配更为

科学、合理的城市路网布局。

3、优化空间布局，加快实施城市设计和规划研究。重点围绕城市未来战略空间及重点板块，进一步深化优化环溇湖地区战略规划与城市设计，注重与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的衔接与落实，将环溇湖地区打造成为“城湖一体、水绿相依”的常州新中心、生态科技滨湖新城、常金一体化重要枢纽节点；加快推进武进长沟河西侧、淹城南侧、沟南等片区策划规划、轨道交通 5、6 号线地区规划研究。运用城市更新视角，对片区/沿线用地功能、配套设施完善、滨河或沿线景观提升等方面进行优化策划，提出城市近期开发行动计划，促进片区或沿线用地有效预控、整体开发，促进城市资源优化配置。

4、助力乡村振兴，稳妥推进镇村规划。按照“乡村振兴”总体战略部署以及建设美丽田园特色乡村要求，遵循多规合一、因地制宜和实事求是原则，继续深入开展镇村布局规划优化工作，建立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联动反馈机制；加快指导推进嘉泽及其它各镇的国土空间规划、镇控制性详细规划工作；以高水平编制村庄规划为引领，持续推进以西墅村为代表的“多规合一”实用型村庄规划编制，促进乡村三次产业融合发展，注重乡村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加强乡村特色风貌引导，营造“城像城、镇像镇、农村像乡村”的城乡整体特色风貌。

二、夯实基础，持续提升科技支撑水平

1、巩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支撑。以“真实、真实、再真实”的态度，按照部、省要求，结合 2019 年度的土地变更调查工

作，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的时点更新及修改完善工作，确保“三调”工作顺利收官。及时更新一张图数据档案挂接、工业用地调查和年租金数据等工作，为全区经济发展提供准确的基础土地资源数据。

2、巩固自然资源和规划智慧协同（信息化）支撑。深化完善数字地理空间框架建设，构建统一的国土空间管控“底图”“底线”“底板”，切实为审批服务、为规划服务、为监管服务、为保障服务。继续推进档案电子化建设，及时做好机构合并后各类档案的归档扫描工作，尽快实现全部档案“一键查询，不进库房”的全文数字化目标。加快推进2020年武进区1:1000地形更新，保障我区城乡规划、城市建设管理等对地形图的现实性需求。

3、巩固地理信息和基础测绘支撑。以“三调”为契机，整合自然资源空间数据，加快构建全域全要素的自然资源空间数据资源体系，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为市、区两级协同作用的发挥，提供安全、可靠、有效的信息平台；将RS（遥感技术）、GIS（地理信息系统）、GPS（全球定位系统）等3S技术应用到森林资源清查、森林病虫害测报、森林火灾监测等业务工作中，利用现代高新技术提升林业现代化水平，增强林业保障能力。

三、从严管理，贯彻资源保护优先理念

1、在耕地保护上严起来。强化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各类规划在编制过程中做到与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充分衔接，不得

随意突破边界，启动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工作，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与各镇签订责任状，督促各镇（街道、开发区）政府全面履行耕地保护、耕地占补平衡主体责任以及各类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的后期管护工作。

2、在节约集约上严起来。以“村强、民富、景美、人和”为总目标，持续推进“660”示范点培育行动，创新农村土地利用管理模式，促进乡村发展方式的转变，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进一步补齐“乡村振兴”短板，实现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通过加强对镇、开发区高质量发展考核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综合考评，大力实施城镇低效用地开发利用、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消化利用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处置，推进城镇建设用地提质增效；指导镇集体探索建立集体建设用地收储机制，通过收购储备、鼓励流转、综合整治等多种形式，加快盘活低效集体建设用地。贯彻《关于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探索建立产权明晰、权能丰富、规则完善、监管有效、权益落实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推动完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使用权体系，努力提升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平。

3、在生态保护上严起来。围绕“国土绿化与彩色化、珍贵化、效益化有机结合”要求和“蓄宝于林，藏富于民”战略，提高林木覆盖率；遵循“生态优先、全面保护、突出重点、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方针，实施最严格的湿地保护管理制度，加快推进湿地保护立法工作，探索评估绿化、湿地养护管理工

作质量体系及优胜劣汰的竞争机制，坚决打击非法开垦、占用、填埋湿地等破坏湿地资源的行为，提升湿地质量、改善湿地功能，全面提高全区湿地管理整体水平，助力生态引领区的打造；按照“谁保护、谁受偿，谁受益、谁补偿，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继续实施生态补偿机制，有效平衡生态保护义务与受益权不对称问题，进一步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与奖惩机制。

4、在执法监管上严起来。实施最严格的执法监管，加大土地执法监管力度，严格执行违法用地“零容忍”，运用“实时监管系统”、执法用地台账式和差别化管理模式，加强日常巡查与全区网格化管理相结合，切实将土地违法违规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落实“增违挂钩”机制，对有违法用地未处置到位的镇（街道、开发区），一律暂停该镇（街道、开发区）的农转用和征收手续以及规划条件和选址意见书的出具，待整改到位后再行办理，把集中行动的“攻坚战”转化为常态化的“持久战”。认真总结“大棚房”问题经验教训，加强设施农用地监管，开展设施农用地核查，查清设施农用地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适时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制度体系，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农地非农化问题。进一步按照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工作方案，建立健全日常监管长效机制，坚决防止违建别墅现象反弹；进一步严格按照违法用地“三年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切实抓好整改工作，按时序进度要求完成整改任务；按要求推

进群租房安全管理整治工作，维护全区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5、在依法行政上严起来。围绕新《土地管理法》的正式施行，开展相关宣传、教育和培训，深化土地征收制度改革，巩固集体土地入市成果，在扶贫攻坚、乡村振兴、污染防治等国家重大战略中统筹用好新《土地管理法》各项制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推进自然资源法治建设，以权益维护为导向不断完善案件办理机制，积极应对公益诉讼，强化依法履职，妥善解决自然资源行政争议办理中重大疑难问题；打造阳光信访，深化全员信访工作责任制，努力实现信访积案“清仓见底”目标；建立风险防控机制，重点做好违法违规用地、土地征收、以地融资等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

四、优化服务，健全重大项目保障体系

1、重大项目服务提档。将“以项目调规划”的惯性思维转变为“按规划落项目”，积极争取用地指标，强化新增建设用地、占补平衡、规划空间等各类指标的统一调配和使用，优先保障重大基础设施、重大产业、重大平台、重点民生项目用地。完善重大项目服务保障机制，及时解决用地报批中的具体问题和实际困难：对开展前期的项目，提前介入、主动协调；对报批条件成熟的项目，抓紧组件、加快报批；对进入审批阶段的项目，跟踪催批、全程协调，推动早日开工建设。紧盯国家政策动向，及时做好政策衔接，提高审批效率，为我区经济尤其是实体经济制造业发展提供支持。

2、资源要素配置提效。充分运用土地资源高效优配政策、

多维评价体系和高质量发展考核、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综合考评机制，精准保障重大项目的土地供应，提升土地资源配置效率。加强土地市场监测，精准把控房地产市场形势变化，根据商品住房库存消化周期和市场反应情况，科学确定住宅用地供应规模，合理把握供应节奏、时序和价格，切实维护土地市场平稳运行。加大租赁住房用地保障力度，落实商品住宅配建公租房，加大人才租赁住房用地供应，积极推进集体存量建设用地建租赁住房试点。制定出台包括深化产业用地准入评审、工业用地差别化供应、“双合同”管理机制、合同履约保函（保单）制度、降低企业用地成本等在内的保障高质量发展用地政策和配套制度，加快释放政策红利，降低企业用地成本。创新产业用地供应模式，倡导弹性出让，在重大产业平台内探索实施产业链供地、组团式供地，引导产业集群发展。

3、放管服改革提速。按照“依法依规、便民利民”的原则，将业务流程、办理环节进一步进行压缩、精简和优化，推动审批服务理念、制度全方位深层次变革。以“多规合一”为基础，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要求，推进“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多验合一”集成改革，深化并联审批；持续将相关审批权限下放至基层所，推动实体大厅向网上大厅延伸，变“群众跑腿”为“数据跑路”，最终实现“最多跑一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公里。

五、凝心聚力，打造忠诚担当干部队伍

1、聚力理想信念，建设“坚强堡垒”。始终围绕“贯彻落

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这一政治任务，在理论武装上引导党员，在学习教育中引导群众，着力在全系统营造“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浓厚氛围。对接区委党校宣讲团，组建业务骨干党员队伍，通过上级讲政策、专家讲理论、骨干讲业务、党员讲党课，有效推动党的理论深入人心，并积极转化为行动自觉。

2、聚力使命担当，锻造“资规铁军”。**一是**加强整改实效性。对照主题教育征求的意见和民主生活会查摆出来的问题，逐条对账认领，细化整改内容、整改措施、整改时限，确保一个不落完成整改任务，确保整改成果转化。**二是**体现群众满意度。始终坚持以为人民服务为导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尽力实现群众“点单”、部门“派单”、干部“接单”、群众“评单”的工作回路。**三是**突出工作分类化。不追求大兵团作战，重点用好党员小分队，通过深入基层问计问需，渗透基层为群众办好民生“小事”，切实解决热点难点问题。**四是**提升干部队伍能力建设。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效，严格抓好队伍教育培训，通过专题培训、道德讲堂、“书记接待日”、警示教育、自然资源课堂等多种活动形式，完善常态长效化培训制度，加快克服能力危机和本领恐慌，提升队伍履职能力。

3、聚力融合并进，催生“化学反应”。一是探索党建业务融合新模式，将党建品牌深化与推动中心工作紧密结合。围绕年度重大工作，找准与党建的结合点，科学策划“党建+业务”专题，全方位开展党建课题研究实践，以完成效率、工作质量检验课题成效，确保实现党建引领业务的目标。二是探索考核激励新机制。以机构改革、队伍融合为契机，深化考核激励工作细则，促进岗位责任标准化、干部管理标准化、年度考核标准化；把考核结果作为岗位晋升、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努力实现个人素质与工作岗位的最佳匹配。三是探索选人用人新标准。选优配强事业单位领导班子，建立健全干部交流锻炼机制，有计划开展轮岗交流，鼓励人员到基层一线工作，从而增强队伍活力和生机，培养机关干部“多面手”能力。四是探索内控督查机制。以局一体化平台为依托，突出对规划实施监督、重大部署落实、上级部门协调、重大问题整改、行政作风建设、重点督查督办等领域防控，加强内控管理与督察内审、巡视巡查等监督方式的结合，常抓、细抓、强抓工作落实，打通风险事前提醒、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的全流程，使内控制度、内控活动实体化，形成良好的聚合效应，促使防控链条更加完善，防控效能更加凸显。

4、聚力严管厚爱，打造“清风自然”。一是深化党建工作

责任制，把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清单”转化为“责任清单”，进一步强化履职担当。**二是**深化廉政文化。以警示教育、承诺践诺等多种形式，强化纪律观念，让广大干部职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三是**突出日常监督。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进一步加大“第一种形态”运用力度，突出抓早抓小作用。通过作风建设日常巡查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全系统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促使全体干部职工在效能攻坚等方面持续深化优化。

第二部分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收入 | | 支出 | | | |
|------------|---------|----------------|---------|------------|---------|
| 项目名称 | 金额 | 功能分类 | | 支出用途 | |
| | | 功能科目名称 | 金额 | 项目名称 | 金额 |
| 一、财政拨款 | 5572.72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一、基本支出 | 3637.66 |
| 1. 一般公共预算 | 5572.72 | 二、外交支出 | | 二、项目支出 | 1935.06 |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 0.00 | 三、国防支出 | |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 0.00 |
|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 | |
| 三、其他资金 | 0.00 | 五、教育支出 | | | |
|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 | |
|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15.87 | | |
|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120.29 | |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 |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 |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281.97 | | |
|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 | |
|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 | |
| | |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3722.69 | | |
| | |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 1131.90 | | |
| | |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
| | |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 | 二十一、其他支出 | | | |
| 当年收入小计 | 5572.72 | 当年支出小计 | | | 5572.72 |
| 上年结转资金 | 0.00 | 结转下年资金 | | | 0.00 |
| 收入合计 | 5572.72 | 支出合计 | | | 5572.72 |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 金额 |
|-----------|----------------|----------|
| 收入总计 | | 5,572.72 |
| 一般公共预算 | 小计 | 5,572.72 |
| |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 5,572.72 |
| | 专项收入 | 0.00 |
| 政府性基金 | 小计 |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小计 | 0.00 |
| |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 0.00 |
| | 其他非税收入 | 0.00 |
| 其他资金 | 小计 | 0.00 |
| | 事业收入 | 0.00 |
| | 经营收入 | 0.00 |
| | 其他收入 | 0.00 |
| |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 0.00 |
|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 小计 | 0.00 |
| |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 0.00 |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 结转下年资金 |
|----------|----------|----------|----------|--------|
| 5,572.72 | 3,637.66 | 1,935.06 | 0.00 | 0.00 |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收入 | | 支出 | |
|-----------|----------|------------|----------|
| 项目名称 | 金额 | 支出用途 | |
| | | 项目名称 | 金额 |
| 一、一般公共预算 | 5,572.72 | 一、基本支出 | 3,637.66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 0.00 | 二、项目支出 | 1,935.06 |
| | |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 0.00 |
| 收入合计 | 5,572.72 | 支出合计 | 5,572.72 |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功能科目编码 | 功能科目名称 | 金额 |
|---------|------------------|----------|
| 合计 | | 5,572.72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15.87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315.87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10.58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105.29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120.29 |
| 21011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120.29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50.72 |
| 2101102 | 事业单位医疗 | 37.69 |
| 2101103 | 公务员医疗补助 | 31.88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81.97 |
| 21302 | 林业和草原 | 281.97 |
| 2130204 | 事业机构 | 175.80 |
| 2130299 |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 106.17 |
| 220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3,722.69 |
| 22001 | 自然资源事务 | 3,722.69 |
| 2200101 | 行政运行 | 1,078.56 |
| 2200199 |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 2,644.13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1,131.9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1,131.9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358.44 |
| 2210202 | 提租补贴 | 298.96 |
| 2210203 | 购房补贴 | 474.50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经济科目代码 | 经济科目名称 | 金额 |
|------------|------------------|-----------------|
| 合计 | | 3,637.66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418.46 |
| 30101 | 基本工资 | 624.19 |
| 30102 | 津贴补贴 | 1,962.27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210.58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105.29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88.42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31.88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20.04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358.44 |
| 30114 | 医疗费 | 17.35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2.91 |
| 30201 | 办公费 | 87.15 |
| 30202 | 印刷费 | 0.20 |
| 30205 | 水费 | 0.30 |
| 30206 | 电费 | 11.20 |
| 30207 | 邮电费 | 8.80 |
| 30211 | 差旅费 | 1.00 |
| 30215 | 会议费 | 8.00 |
| 30216 | 培训费 | 9.50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15.00 |
| 30228 | 工会经费 | 46.14 |
| 30229 | 福利费 | 7.20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8.42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6.29 |
| 30302 | 退休费 | 9.36 |
| 30305 | 生活补助 | 6.93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功能科目代码 | 功能科目名称 | 金额 |
|------------|--------------------|-----------------|
| 合计 | | 5,572.72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15.87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315.87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10.58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105.29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120.29 |
| 21011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120.29 |
| 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 | 50.72 |
| 2101102 | 事业单位医疗 | 37.69 |
| 2101103 | 公务员医疗补助 | 31.88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281.97 |
| 21302 | 林业和草原 | 281.97 |
| 2130204 | 事业机构 | 175.80 |
| 2130299 |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 106.17 |
| 220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3,722.69 |
| 22001 | 自然资源事务 | 3,722.69 |
| 2200101 | 行政运行 | 1,078.56 |
| 2200199 |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 2,644.13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1,131.9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1,131.9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358.44 |
| 2210202 | 提租补贴 | 298.96 |
| 2210203 | 购房补贴 | 474.50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 合计 | | 3,637.66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418.46 |
| 30101 | 基本工资 | 624.19 |
| 30102 | 津贴补贴 | 1,962.27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210.58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105.29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88.42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31.88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20.04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358.44 |
| 30114 | 医疗费 | 17.35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2.91 |
| 30201 | 办公费 | 87.15 |
| 30202 | 印刷费 | 0.20 |
| 30205 | 水费 | 0.30 |
| 30206 | 电费 | 11.20 |
| 30207 | 邮电费 | 8.80 |
| 30211 | 差旅费 | 1.00 |
| 30215 | 会议费 | 8.00 |
| 30216 | 培训费 | 9.50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15.00 |
| 30228 | 工会经费 | 46.14 |
| 30229 | 福利费 | 7.20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8.42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6.29 |
| 30302 | 退休费 | 9.36 |
| 30305 | 生活补助 | 6.93 |
| | 合计 | 3,637.66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合计 | “三公”经费 | | | | | 会议费 | 培训费 | |
|-------|--------|--------------|--------------|---------|-----------|-------|------|-------|
| | 小计 | 因公出国（境） 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 | 公务接待费 |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 32.50 | 15.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5.00 | 8.00 | 9.50 |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功能科目编码 | 功能科目名称 | 金 额 |
|--------|--------|------|
| 合 计 | | 0.00 |
| | | 0.00 |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 合计 | | 202.91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2.91 |
| 30201 | 办公费 | 87.15 |
| 30202 | 印刷费 | 0.20 |
| 30205 | 水费 | 0.30 |
| 30206 | 电费 | 11.20 |
| 30207 | 邮电费 | 8.80 |
| 30211 | 差旅费 | 1.00 |
| 30215 | 会议费 | 8.00 |
| 30216 | 培训费 | 9.50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15.00 |
| 30228 | 工会经费 | 46.14 |
| 30229 | 福利费 | 7.20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8.42 |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 采购品目大类 | 专项名称 | 经济科目 | 采购物品名称 | 采购组织形式 | 总计 |
|--------|-------|--------|--------|--------|--------|
| 合计 | | | | | 126.17 |
| 一、货物 A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便携式计算机 | 集中采购 | 13.42 |
|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复印机 | 集中采购 | 41.22 |
|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台式计算机 | 集中采购 | 33.74 |
|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打印设备 | 集中采购 | 11.55 |
|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空调机 | 集中采购 | 4.50 |
|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销毁设备 | 集中采购 | 0.54 |
|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照相机 | 集中采购 | 1.20 |
| | 专项业务费 | 办公设备购置 | 森林防火物资 | 分散采购 | 20.00 |
| 二、工程 B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服务 C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常州市武进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武财预〔2020〕1号)填列。)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5572.72万元,与上年(4828.03万元)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744.69万元,增长15.4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5572.72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5572.72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5572.72万元,与上年(4828.03万元)相比增加744.69万元,增长15.42%。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其他资金收入。

4.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万元，增长(减少)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上年结转资金。

(二) 支出预算总计 5572.72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5.8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314.40万元)相比增加1.47万元，增长 0.47 %。主要原因有两个:A支出略有增加是因为养老和年金计算标准有所调整 ;B增长幅度不大是因为规划管理中心人员养老和年金未纳入本部门预算。

2. 卫生健康(类)支出120.2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71.1万)相比增加 49.19 万元，增长69.18 %。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3. 农林水(类)支出281.97万元，主要用于林业站和绿化委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1.97 万元，增长100 %。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3722.69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开展自然资源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3718.69万元)相比增加 4 万元，增长0.11 %。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5. 住房保障(类)支出1131.9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723.85万元)相比增加 408.05 万元，增长56.37 %。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表01表 收支预算总表”中的功能分类明细项，并结合本部门具体实际予以解释。)

6.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结转下年资金。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3637.66万元。与上年(2724.19万元)相比增加913.47万元，增长33.53%。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935.06万元。与上年(2103.84万元)相比减少168.78万元，减少8.02%。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入预算情况。填列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收入数一致。)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5572.72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72.72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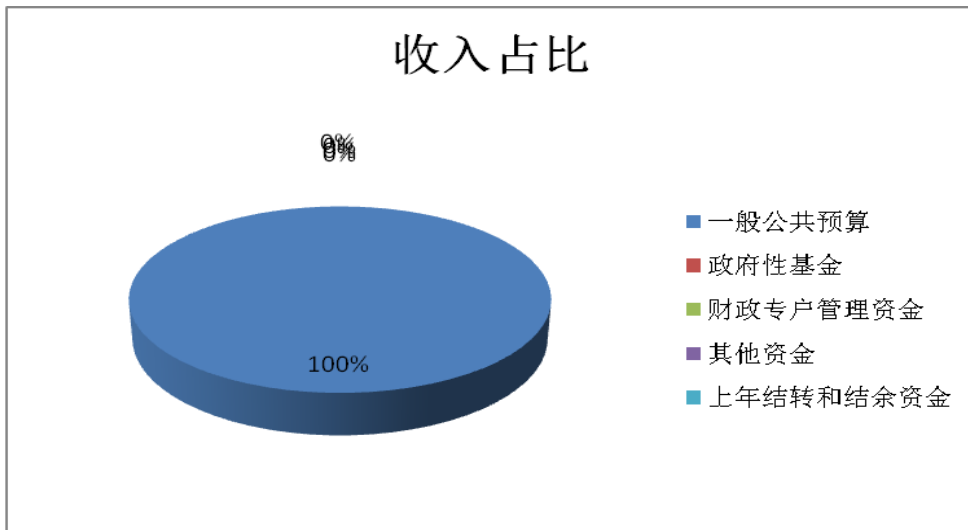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可用饼图显示本年收入结构图)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支出预算情况。安排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数一致。)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5572.72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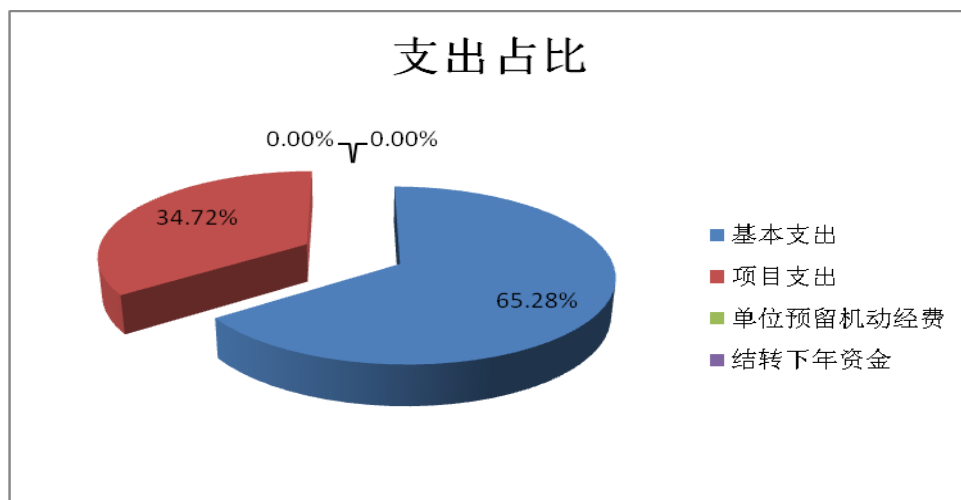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3637.66 万元，占 65.28 %；

项目支出 1935.06 万元，占 34.72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

(可用饼图显示本年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收支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数、支出安排数应与《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对应一致。)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72.72万元。与上年(4828.03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44.69 万元,增长15.42 %。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财政拨款支出安排数应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一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572.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上年(4828.03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4.69 万元,增长15.42 %。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210.58 万元,与上年(224.57万元)相比减少 13.99 万元,减少 6.23 %。主要原因是缴费比例下调和机构合并。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105.29 万元,与上年(89.83万元)相比增加 15.46

万元，增长17.21%。主要原因是缴费比例上调。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50.72万元，与上年(38.05万元)相比增加12.67万元，增长33.30%。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37.69万元，与上年(7.68万元)相比增加30.01万元，增长390.76%。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31.88万元，与上年(25.37万元)相比增加6.51万元，增长25.66%。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三) 农林水支出(类)

1.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175.8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5.8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2.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项)支出106.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6.1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四)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078.56万元，与上年(747.01)相比增加331.55万元，增长44.38%。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2.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项)支出2644.13

万元，与上年（2971.67万元）相比减少327.54万元，减少11.02%。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358.44万元，与上年（253.64万元）相比增加104.80万元，增长41.32%。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298.96万元，与上年（185.46万元）相比增加113.50万元，增长61.20%。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474.50万元，与上年（284.75万元）相比增加189.75万元，增长66.64%。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中的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并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予以解释。）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637.6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434.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24.19万元、津贴补贴1962.2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10.5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05.2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8.4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1.8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0.04万元、住房公积金358.44万元、医疗费17.35万元、退休费

9.36万元、生活补助6.93万元。（按“部门预算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公用经费 202.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7.15万元、印刷费0.20万元、水费0.30万元、电费11.20万元、邮电费8.80万元、差旅费1.00万元、会议费8.00万元、培训费9.50万元、公务接待费15.00万元、工会经费46.14万元、福利费7.2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42万元。（按“部门预算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572.72 万元，与上年（4828.03万元）相比增加744.69 万元，增长 15.42 %。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637.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34.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24.19万元、津贴补贴1962.2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10.5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05.2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8.4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1.8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0.04万元、住房公积金358.44万元、医疗费17.35万元、退休费9.36万元、生活补助6.93万元。（按“部门预算公开08表 一般公

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二) 公用经费 202.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7.15万元、印刷费0.20万元、水费0.30万元、电费11.20万元、邮电费8.80万元、差旅费1.00万元、会议费8.00万元、培训费9.50万元、公务接待费15.00万元、工会经费46.14万元、福利费7.2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42万元。(按“部门预算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1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不安排因公出国(境)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不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

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不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5万元，比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机构合并后，统筹经费支出。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8万元，比上年预算（2万）增加6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后，专项会议增加。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9.50万元，比上年预算（20万）减少11.5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数应与《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数一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按“部门预算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中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并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分类填写）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02.91

万元，与上年（150.21万元）相比增加52.70万元，增长35.08%。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26.17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26.17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各地可结合实际填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各地可结合实际填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